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项目编号: 罗财磋商采购-2025-74)

政府采购 罗山县 2025 年度山洪灾害防治项目(风险隐患排查与影响分析)

项目采购合同

甲方: 罗山县水旱灾害防御中心

乙方: 北京七兆科技有限公司

本合同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由甲方和乙方按下述条款签署。

在甲方为获得 罗山县 2025 年度山洪灾害防治项目(风险隐患排查与影响分析) 服务和伴随服务, 经财政局政府采购办批准, 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 进行招标采购。经评审并经甲方确认, 确认乙方以总金额: 人民币壹佰肆拾壹万元整 (以下简称“合同价”) 成交, 成为甲方供应商。双方以上述事实为基础, 签订本合同。

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

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采购文件合同条款中定义的相同。

下述文件作为合同签订的基础, 是构成本合同的主要组成部分, 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乙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 并负责可能的弥补缺陷。

甲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或其他按合同规定应支付的金额。

一、【采购人名称】(甲方) 罗山县水旱灾害防御中心 所需 罗山县 2025 年度山洪灾害防治项目(风险隐患排查与影响分析) (服务名称) 经以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进行招标。经磋商确定(乙方) 北京七兆科技有限公司 为成交供应商。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 并按照公正、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 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 签署本合同。

二、服务内容和标准

1、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历天内完成

2、实施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3、服务内容：（详见磋商文件）

3.1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罗山县 2025 年度山洪灾害防治项目（风险隐患调查与影响分析）

罗山县 2025 年度山洪灾害防治项目（风险隐患调查与影响分析）的工作内容为：对罗山县 8 个小流域治理单元风险隐患调查影响分析和沟道断面补充测量。

基于已建省级山洪灾害监测预报预警平台，以小流域山洪灾害防御能力提升为契机，以数字流域孪生为基础，充分利用各类数据资源、现代前沿技术、水利专业计算模型，以提升山洪灾害防御“四预”能力为目标，进一步优化平台功能框架，夯实山洪灾害算据算法、算力基础，完善小流域暴雨洪水分析、山洪灾害预报、预警预案功能，补充开发山洪灾害预演软件模块，在重点小流域实现山洪灾害预报、预警、预演、预案“四预”功能，提升试点小流域山洪灾害防御能力。形成“风险预警、预报预警、监测预警、现地预警”多阶段递进式预报预警体系。实现山洪灾害全链条闭环管控，最大程度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项目建设在山洪灾害防御中起到示范和复制作用，以点带面，全面提升全省山洪灾害防御能力。

项目建设包括山店乡、子路镇、九龙河 1、洗脂河 1、洗脂河 2、九龙河 3、常胜河、竹竿河 4 共 8 条小流域。

具体工作内容为：外业调查、内业工作分析计算、成果上报。其中：

外业调查包括跨沟道路、桥涵和塘(堰)坝调查：1. 对跨沟道路或桥涵、塘(堰)坝进行补充和更新调查，沿跨沟道路、桥涵、堰坝中心线测量河道断面，获取跨沟道路或桥涵结构、几何特征，并拍摄照片。2. 结合流域孕灾环境，调查、判断跨沟道路或桥涵自身结构和流木、枯枝、漂石、滚石等松散固体物的可能最大阻水程度；沟滩占地情况调查：调查沟道及两侧滩地施工占地、厂房、建筑等建设物占地情况，填报建筑类型、占用占地范围、居民人数等信息，测量建筑物断面和构筑物几何参数及河道断面，并拍摄照片，结合最新时相高分辨率遥感影像在工作底图上标注其位置和范围；多支齐汇调查：调查影响防治对象的上游或附近的流域水系情况，调查主要沟道数量、分布、汇流关系和跨行政区情况，沟道数量为穿越或汇入防治对象区域的沟道数量，统计对集镇和村落等防治对象有直接快速汇流影响的支流数量，测量保护对象成灾水位处沟道断面，并拍摄照片；外洪顶托调查：1. 保护对象附近存在较大江河，调查大江河发生大洪水(50 年一遇)、特大洪水(100 年一遇)或历史上最大洪水的顶托情况，调查保护对象成灾水位断面处无上游来水情况下外洪顶托对应的水位、保护对象成灾水位断面处过水能力。2. 测量保外洪顶托影响范围内的沟道断面，并拍摄照片；其他隐患类型调查：调查保护对象附近沟道束窄、沟道急弯或者地处低洼地带等天然存在的情况，调查可能因临河滑坡体滑落堵塞河道、泥石流等情况，测量沟道断面信息、并拍摄照片。

分析计算包括阻水面积比例计算：计算施工、厂房、建筑等对象所挤占的无效果水面积占全断面面积的百分比；干流顶托分析：根据控制断面成灾水位推算成灾流量，结合控制断面过流面积变化情况，重新确定临界雨量(水位)和预警指标；雍水影响分析：分析跨沟道路或桥涵

完全阻水情况下上游洪水淹没范围，以及可能因洪水改道对周边区域的影响；溃决洪水影响分析；分析跨沟道路、桥涵以及塘(堰)坝溃决洪水在下游的防治对象处的洪峰流量，并结合其他支沟洪水信息，分析确定洪水位和淹没范围；洪水改道及漫溢影响分析；针对阻水壅水点以上两岸较低地点溢流洪水或者堤岸漫溢溃决洪水，分析可能受影响的防治对象。

成果上报：数据上报：1. 为确保数据的准确性、一致性和高效性，严格按照省级要求对数据进行规范化处理、整合、地理空间数据融合及质量控制等操作，生成省级标准的表格数据、空间数据以及多媒体数据。2. 省级审核后给县级返回接收记录和成果清单，对不合格或审核有问题的数据，县级需修改后重新报送。以最后审核通过的报送成果为准。

3.2 编制范围：

8 个小流域治理单元的外业调查（包含跨沟道路、桥涵和塘(堰)坝调查、沟滩占地情况调查、多支齐汇调查、外洪顶托调查、其他隐患类型调查等）、内业工作分析计算（包含阻水面积比例计算、干流顶托分析、雍水影响分析、溃决洪水影响分析、洪水改道及漫溢影响分析等）及成果（数据）上报等内容的全部费。

三、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壹万元整

人民币（小写）1,410,000.00 元

四、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后，甲方收到乙方出具的正规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30%作为预付款；

2. 乙方完成成果上报，在项目合同验收通过后，支付剩余 70%合同额价款。

五、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

六、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谈判文件、投标文件及乙方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2、其他售后服务内容：

乙方保证服务及时，解答用户在实际应用中遇到的问题。

七、违约责任

1、一方不按期履行合同，并经另一方提示后 7 日内仍不履行合同的，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要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如因一方违约，双方未能就赔偿损失达成协议，引起诉讼或仲裁时，违约方除应赔

偿对方经济损失外，还应承担对方因诉讼或仲裁所支付的律师代理费等相关费用。

3、其它应承担的违约责任，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八、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经供需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中文书写，一式八份，甲方四份，乙方四份。

九、其它未尽事宜以招标文件、响应文件为准，协商解决。

甲方：罗山县水旱灾害防御中心
盖 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地 址：罗山县城关镇行政路 259 号

邮政编码： 464200

电 话：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帐 号：

本合同签订时间：2015年10月29日

乙方：北京七兆科技有限公司
盖 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樊羊路 51 号院 2 号楼 4 层 401

邮政编码： 100160

电 话： 010-63734480

开户单位：北京七兆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北京崇文支行

帐 号： 8110 7010 1340 2311 505

本合同签订时间：2015年10月29日